

化粧品 GMP 法規說明會(一)

自 113 年起，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化粧品種類，其化粧品製造場所應符合化粧品優良製造準則，中央主管機關得執行現場檢查。至 115 年 7 月 1 日起，所有公告之化粧品製造場所必須全面實施化粧品優良製造準則(GMP)。

為加強化粧品製造業者對化粧品製造場所 GMP 管理制度之瞭解及化粧品製造場所在 GMP 方面之細部管理要求，食品藥物管理署委託財團法人醫藥工業技術發展中心辦理化粧品 GMP 法規說明會。本次法規說明會將就「推動現況化粧品製造場所符合 GMP」、「化粧品製造場所 GMP 專案輔導申請流程，及化粧品 GMP 法規及技術性議題諮詢申請方法」，及「化粧品 GMP 廠房規劃」進行說明，以提升化粧品業者相關專業職能。本次說明會共 3 場次，將於北、中、南各辦理 1 場次，期盼各位業界先進踴躍報名參與，並不吝提供相關意見。

※參加本次說明會學員，經核實簽到、簽退並完成前、後測驗，將核發化粧品 GMP 訓練證明，並得列為「化粧品專業技術人員」訓練時數。

◎主辦單位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

◎承辦單位：財團法人醫藥工業技術發展中心

◎報名費用：免費

◎洽詢報名相關問題請撥 (02) 6625-1166 #5211 蔡小姐 或 #5315 林小姐

◎報名方式：本課程一律採網路報名，報名網址如下：

如報名人數額滿，承辦單位保留調整每家公司參加名額至多 2 名之權利

<https://pitdclist.fong-cai.com.tw/index.asp>

